

证券代码：832238

证券简称：康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李宝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4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8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韩谦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独立董事宋斌女士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《辞呈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李宝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宝玉，男，1963 年 3 月 3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双学士学位，高级会计师、中国注册会计师。

工作经历：

1988年8月至1992年12月就职于沈阳飞机制造公司工学院任职讲师。
1993年1月至1994年12月就职于东北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任职项目经理。
1995年1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辽宁省财政厅会计师事务所任职审计经理。
1999年1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任职审计高级经理。
2008年1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万隆亚洲会计师事务所辽宁分所就职分所副所长。
2010年1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辽宁分所任职分所所长；
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任沈阳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2013年6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辽宁分所任职合伙人。
2020年1月至今就职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辽宁分所任职合伙人。
2020年4月至今任辽宁东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经核查，李宝玉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关于董事任职的要求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- 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- 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本次人员任免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锦州康泰润滑油添加剂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0年5月18日